

关于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发来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已收悉。作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现针对来函问询事项答复如下：

一、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除你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本人不存在其他对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于你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特此回复

实际控制人：


叶林富

2020 年 3 月 4 日